

世说心语

北京杂文选粹

刘绍楹 著
北京出版社



北京杂文选粹

世说心语

刘绍楹 著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北京杂文选粹/北京杂文学会编. --北京: 北京出版社, 2002
ISBN 7-200-04546-2

I . 北... II . 北... III . 杂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18782 号

北京杂文选粹
世说心语
刘绍楹 著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网 址: 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外国语大学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32 开本 47·75 印张 955 000 字

2002 年 5 月第 1 版 200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200-04546-2/I·723

定价: 全套 100 元 (共十本)

序

徐惟诚

这一组杂文集都是北京市杂文学会会员的个人作品专集。

为了推进杂文事业，北京市杂文学会曾经陆续编辑过几本会员的作品集，但都是集合一定时期中众人的作品。这样做的好处是便于展示某一阶段北京杂文的水平，也是北京杂文前进脚步的记录。而且，佳作荟萃，亦颇有可观。如今，会员日增，各有不同的风格，为适应杂文爱好者欣赏、研究的需要，出版一部分会员的作品专集是有必要的。经过一年多的筹划，在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和北京出版社的支持下，这件事终于办成了一个开头。这次先出了十本，我们希望这件事还能继续办下去。

人类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前迈进，各种新技术的涌现如雨后春笋。随之而来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人际交往方式也产生急剧变化。无数种新观念异彩纷呈。美与丑的界限变得那么模糊、不确定。包装与实质的背离使人目眩神迷。古代哲人曾经有过“多歧路”的哀叹，今日人生的各种机遇、挑战与陷阱更在过去年代的若干数量级以上。在这样的年代，是更加需要杂文的，更加需要那种简短、明快、一针见血的解剖刀，更加需要能无情地撕破各种精巧的伪装来揭示一些人和事屁股底下的旧纹章，更加需要洞察事物的发展趋势。一句话，更加需要杂文来帮助人们认识自己的利益，认识实现自己利益的途径和方法。当然，也需要杂文为自己提供更多的艺术享受。这就向杂文和杂文作者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希望杂文能与时代同步，更加繁荣，希望有更多受到读者欢迎的杂文作者涌现。当然也希望北京市杂文学会的会员作品专集能继续出版，出得更精彩。

2002年2月

目 录

车之思	1
说送故之风	4
关于造房的闲话	7
西太后服装精华论	10
行贿法搜奇	12
姑息不得	15
胜棋楼随想录	17
幽默中的苦涩	20
“祖宗”这话题	23
“名”的忧虑	25
“补偿心理”析	27
陈韪抑或有理	29
做官与说话	32
旷达些	34
“板儿寸”及其他	36
绰号告诉我们	38
文抄：烹饪文化开发设想	41
NEC 的名片	44
何来“侍讲学士”？	46
不敢当“上帝”	48
一笔距离账	50





皇帝的节俭	52
令人心酸的“公式”	54
“上挂病”	56
且说“拍到了马蹄上”	59
“王婆卖瓜”别议	61
酒之谣	63
两种“牛二”	65
可怜的“尾巴”	67
花钱的学问	69
“礼”的困惑	71
喜忧参半说“补薪”	73
“轻信病”	75
不用“三爷”	78
车之谣	80
古今两案的比较	83
间谍案中的“他山之石”	85
“酒文化”与“文化酒”	88
“看客病”	90
说“标准”	93
做人与知耻	95
有感于“防腐疫苗”	98
相貌美丑之类	100
为“洋名热”降温	103

目 录

治一治“小国之君”	105
可虑的“极品”	107
忽闻“枪手”又走红	110
做官的苦与乐	113
教人做“蒙汗药”	115
以儆效尤与以励来者	117
从“异冢铭碑”遭毁想到的	120
朱元璋“谨嗜好”说	122
挣脱安逸	124
“结义”的背后	127
古今说客的比较	129
良心的价格	131
管住“腐败的嘴巴”	134
“层层加码”这东西	136
“委婉语”的妙用	139
贪官也想立块碑	141
又见馆陶“高筑墙”	144
“女色”这东西	147



车之思

有人考证出，中国的车是夏朝一个叫奚仲的人发明的，《管子》上有“奚仲为车”可作根据。也有人征引《古史考》上“黄帝作车”句，证明车的发明权当归更早的黄帝。不管怎么说，人与车结缘，无疑是相当遥远的事情了。

人为什么要发明车呢？我想大约是随着生产、围猎等活动的发展，需要寻求一种足以能代人负重并代步的交通工具，于是带轱辘的车就应运而生了。起初虽然不免简陋，但它足以平时乘人载物，战时作打仗的重要装备。

秦汉以后，车除了本来的作用以外，又增加了一种新功能——显示车主人的身价。在汉朝，车的用途已相当专门化，当时最高级的马车是“辂车”和“金根车”，装饰华丽，车上有“鸾鸟立衡”，“羽盖华璠”，“升车则闻鸾和之声”。这是供皇帝乘坐的。以下，高级官员乘“轩车”，一般官员乘“轺车”，妇女乘“辎车”。从高级到低级，每辆车所用马匹也不相等。运货的大驾马车叫“恭车”，等级最次。唐宋开始盛行坐轿风，所以又出现了车厢形似轿子，四周有帐幔，上边有顶的马拉轿车。不管形制如何变化，车以人贵这一条始终没有变，从外表的制作、装饰上就分成了三六九等，达官贵人稳坐其中，奴仆们前呼后拥，好不威严。近代中国的第一辆汽车，据说是清朝的大员们给慈禧买来的。请这位“老佛爷”乘坐时，她忽然发现“车夫”不是站着伺候而是同自己一样地坐着，并且还坐在自己的前头，顿觉有失威仪。一气之下，再也不坐这玩意儿了。

封建时代最讲究的就是等级观念，在供人使用的车上分等划级，也不足为奇。奇怪的是，在我们这个人民当家做主、人人平等的社会主义国家里，有相当一部分身为“公仆”的各级领导，也在坐什么牌号的车上大费脑筋，拼命弄一辆高级轿车来显示自己的“身价”。60年代中期我在原籍县城念中学时，记得那时的县委、县政府只有一辆公用的旧吉普车，县里领导人下乡都是骑自行车。现在的情况早已大不相同了，有民谣曰：“地区干部卧着行（小轿车），县里干部两头平（面包车），乡里干部帆布篷（吉普车），村里干部一三〇（货车）。”省以上干部没说，大约老百姓平时看不到他们吧。反正车会更好是没有疑问的。总之，各级“公仆”都有可以自己任意支配的公车，而且等级分明、互不“僭越”，颇符合中国传统的用车之道。倘今天有哪位地县级干部有公车不坐而去骑自家那辆自行车，冠冕堂皇的可能要说他不知如何提高工作效率，直截了当的大约要说他“不会当官儿”了。

自然，社会在前进，为了发展生产、方便工作，添置必要的交通工具亦属必须。问题是有些地方并不富裕，而且还在贫困行列，在领导岗位上的人不思带领群众脱贫，反而热衷于买小汽车，甚至挪用国家拨的扶贫款、教育经费等买车，这就令人担忧了。有资料表明，从1981年至1986年，全国仅进口小汽车所用外汇折合人民币就达200亿元（见《中国青年报》1989年4月3日）。

本来用于载重、代步的车，却被用来显示人的身份、官阶，对这种异化，倘黄帝、奚仲地下有知，大约也会感慨不已的。

各地竞相出现抢购进口小汽车，领导们争着换高级轿车的事，从根源上讲，一方面是封建等级观念作祟，一看见左邻右舍的领导都坐上了“皇冠”、“丰田”、“奔驰”，自己便也眼馋起来。另一方面，我们还缺乏有效的民主监督机制，作为主人的人民大众还无法制止“公仆”们的挥霍行为。报载，荷兰政府为每个政

府部长买车的拨款一直是 6 万马克，内阁试图增加到 9.5 万马克，但遭到议会否决，其理由是政府官员应在俭朴方面为师表，而不应奢华。到现在，该国首相坐的也是一部旧车。我真不明白，买进口轿车那么积极，为什么不引进一些人家那行之有效的管理经验呢？

最近召开的七届人大二次会议上，不少代表在谈到“过几年紧日子”的问题时，都对屡禁不止的进口小汽车之风提出了批评，并希望能从中央领导开始带头坐国产车。倘能如是，上行下效，不但可以推进清廉之风，同时也恢复了作为车的本来作用，清除了异化出来的不正常功能。盼望这一天早日到来。

1989 年 4 月 2 日

说送故之风

中国人是非常讲究送别的。历代文人墨客的诗集文集中有许多这样的文字：“离心何以赠，自有玉壶冰”（骆宾王《送别》），“浮云游子意，落日故人情”（李白《送友人》），“如今再赠南城柳，依旧黄梅夜雨天”（周必大《送赵富支倅洪州》），这些饱含真挚情感的诗句，仿佛使我们看到了先人们步过长亭短亭，折柳依依送别友人的场面，进入了那诗情画意的境界。

然而，从古至今还有另外一种送别——官场中离旧任赴新职的“送故”，既缺少真实的情感，又没有文墨的雅趣，充斥其间的只是官僚政客的互相勾结和利用，搜刮民脂民膏以饱私囊之类的丑举。

官场“送故”之风起于何时，不得而知，但说它与封建制度的建立相伴而生，怕是不为过的。早在西汉昭、宣时期，就有人指斥其弊，谓“送故迎新之费”，“公私耗费甚多，皆出于民”（《汉书·黄霸传》）；东晋虞预上书陈时政所失说：“送故迎新，交错道路，受迎者惟恐船马之不多，见送者惟恨吏卒之常少，穷奢竭费谓之忠义，省烦从简呼为薄俗，转相仿效，流而不反”（《晋书·虞预传》）。以后历朝历代的有识之士，都对这陋习加以指斥，但此风始终没有刹住，反而有愈演愈烈之势。

“送故”之物，除大量金银财宝之外，还有若干土特产品；至于车船排场、豪华酒宴，更是不在话下；有的东宴西请，这一送竟达十天半月。所以在老百姓的口头文学创作中，就塑造出那些升迁调任之际“刮地皮”的贪官把土地爷也一起刮走了的典型

形象。虽然有些书把它们称作笑话，但其中隐含的血和泪，常常会使人笑不出来。

照理说，一个官员调任、升迁，离开此地到彼地去上班，把手头的事交割清楚，同事们送一送，走就是了，何必还要到处啰唆？细一考察，里头的名堂就多了。比如一个人从县里升到州里，或从州里升到省里乃至中央，过去大家还算同僚，现在就成了上级，有掌握昔日同僚命运的可能了。于是，心眼灵活的人赶紧借机会拉拉关系，搞点感情加物质的“投资”，为日后仕途顺利做个铺垫。一些实业界人士、地方头头脑脑，自然少不了日后求人家点头批条子，所以也要争相宴送。那位升迁的大人也有许多事要办呀，什么老婆孩子随迁调动，七姑八姨的妥善安置，全要最后处理停当；自然，这又是一个名正言顺地大捞一把的好机会，焉能错过？这“送故”里面包含着利益，包含着关系，包含着人情，所以越送越复杂，越送越缠绵，越送越微妙，以至世代相传不绝。

封建时代当官是为了自己升官发财，上下级之间是人身依附关系，出现借“送故”拉关系、套近乎、搜刮民财的事一点也不奇怪。奇怪的是，在我们的社会主义国家里，在以为人民服务为宗旨的“公仆”队伍中，居然也在或明或暗地刮着“送故”之风。陕西安康地区原行署专员魏明生去年底调进省城任省经委副主任前，“送故”活动竟达百天，吃喝挥霍收礼等达 6000 元。那阵子，这位春风得意的大员带秘书、司机，有时只带夫人，前往 50 多家单位——“告别”，大肆吃喝；接受或索要了茶叶、木耳、香菇等山货土特产品，大米、食油、烟酒等生活用品，还有高档被面、工艺品、家具、高级保健药品等。他还从省地质一队搞到疗养指标，带夫人到武汉、广州等地兜风一个多月（《人民日报》1989 年 3 月 26 日）。把这位魏大人的所作所为编成故事，怕比那位刮走土地爷的贪官还要能吸引人吧？

虽说今日的“送故”与旧时代“送故”实属一脉，但毕竟有所不同。封建社会里，像包拯不持一砚、赵轨一杯清水离任、刘宠只选一个大钱作纪念的事，只是凤毛麟角，而刮地皮的贪官比比皆是。今天，像魏明生这样的人在干部队伍中已成少数了。可是，我们不能因为这样的人少而不重视或不管不问，要当心一粒老鼠屎坏了一锅汤啊！

1989年5月30日

关于造房的闲话

沧海桑田，时代变迁，今天的人对于曾在旧时代流行的谣谚、俗语等，听起来难免会有隔膜之感。如《增广贤文》中有“与人不睦，劝人造屋”的话，今天听起来就很费解：明明与对方不和，为什么还要给他出家庭建设的好主意呢？

如果了解一下产生这句话的时代背景，理解起来就容易多了。旧社会里，一般老百姓温饱尚且顾及不暇，哪里还有那么多余钱来造房建屋？所以劝人造房表面看来是替对方着想，实际上无异于把他放到火炉上烤，使之走上债台高筑、倾家荡产的绝路。由此也可以看出，平民百姓迫于生计，只能世代蜷居于茅舍、窑洞之中，是不敢有大兴土木、叠梁架屋之奢望的。

不过，有些很具备造房屋、置宅舍能力的人，他们根本不会因造房而影响生计，甚至自己连操心都不用就可以坐享其成，可是这些人却宁肯居陋室旧屋，也不建新宅。春秋时期齐国的大夫晏婴，按家庭经济状况讲，造一所漂亮房子当不成问题，可他却一直住在临近喧嚣的市场附近的旧房里。齐王认为这座低矮潮湿的老房与晏子的“级别”不太相符，便赏给他一块高爽之地，让他造高门大屋，可晏子却坚决不肯，仍在旧宅住着，乘老马拉的旧车到宫廷“上班”。还有宋朝那个王旦，已经当了宰相，照理说应该有个富丽堂皇的“相府”了，可他老兄却一直住在家传的那座破房里，宋真宗赵恒有点看不过去，决定由公家出钱给王旦盖新宅，便把王旦找来征求他对设计施工的具体要求。王旦一听说，急忙叩头回答：“那房子我已修理过，不漏风雨，与当年相

比好多了。每当想起父亲，脸上常有愧色，难道还敢再烦劳朝廷吗？”皇帝再三劝说，王旦极力推辞，建房的事只好停止了。翻史书，这样的记载还是有一些的。

晏婴、王旦等人不造新房，究竟是为己还是为国，是求个好名声还是有别的什么打算，这里暂且不论。我以为，在那种“无官不贪”的社会里，这些人身居高位，手里有权，兜里有钱，却能够在物质享受方面克己节欲，做到廉洁节省，是非常难能可贵的。诚然，封建时代的官吏与共产党人、人民公仆不可相提并论，但作为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的优秀部分，作为应当继承和发扬的精神财富，如为政清廉、俭以养德、不贪物欲等，在任何时候都应当列入优良品德之列。所以，每当报刊上有领导干部身居陋室而把住房指标让给群众的报道，砍掉楼堂馆所优先建设群众住房的报道，人民都会从内心称赞这些公仆的做法。沈阳市一家化工厂的职工宿舍落成后，厂领导开会做出决定，分房优先照顾生产第一线的工人困难户。职工群众受感动之余，纷纷提出厂领导也同样参加“打分”，统一衡量分房。厂领导说：“职工生活好了，生产上去了，就不愁没钱盖房子。等大家都住上新房子，我们再进住也不迟。”这种先人后己、事事想到群众的高尚风格，毫无疑问也应当和晏婴、王旦的事迹一样，在史册中记上一笔。

然而令人遗憾的是，有些身在领导岗位上的共产党员，面对当前住房普遍紧张的状况，不是发扬风格先人后己，而是拼命“竞争”，甚至利用手中掌握的权力想办法给自己捞好处，什么党性、原则、榜样作用等统统扔到脑后去了。在他们看来，不这样做这个官就等于白当了。被列为我国十大贫困地区之一、每年要吃掉国家1000多万元救灾款的辽宁朝阳地区，朝阳市的领导们竟在市中心盖起16套独门独院的豪华小楼，供书记、市长居住，被当地群众称为“小白宫”。福建漳州市委书记张文良，任职4年，挥霍国家钱财20多万元，先后为自己建造3幢新楼。1989

年初，一家4口人又搬进新盖的150平方米、单门独院的别墅。这种不顾全国压缩基建投资，不顾漳州连年财政赤字，不顾全市近万户教师、干部和居民长期缺房之苦，只图个人享受的做法，受到群众的一致谴责。不少说古道今的杂文中，作者讲述古今人物的嘉言懿行时，常来一句“古人尚且能如此，共产党人当然要比他们做得更好”一类的话。可面对朝阳的“小白宫”和漳州的“书记楼”，我无论如何不敢再套用这句老话了。因为这些人虽然组织上入了党，但与真正的共产党人相差何啻天壤，就是比起晏婴、王旦等先贤，其风格也要相差十万八千里！

“与人不睦，劝人造屋”的时代已经过去，这句话似乎已失去社会意义，但又没有完全失去。那些用公款为自家经营“安乐窝”的领导干部，正一步步地拉大与人民的距离，拆自己的台，逐渐在政治上、道义上把自己送上绝路。所不同的是，并不是别人劝他建造豪华房屋，而是在中央三令五申禁止、干部群众一致反对的情况下，仍然挖空心思去干。这样做，不是更多一层危险吗？

1989年8月5日